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語教學中心

計畫專任助理徵選公告

一、徵聘人員：專任助理 3 名

二、工作內容：

1. 會議安排、撰寫計畫書、成果報告等
2. 教師聯繫、課程資料彙整、影片製作進度追蹤等
3. 編列並控管計畫預算、經費核銷相關行政事宜等
4. 計畫工作執行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

三、應徵條件：

1. 學歷要求：學士以上，會計或財務金融相關科系尤佳。
2. 經歷要求：曾任計畫專任助理者，具計畫相關工作經驗者尤佳
3. 工作技能：具備行政文書處理能力，熟悉辦公軟體，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、Adobe Acrobat、Canva 等。

四、工作時間：日班，早上 8:00 至下午 17:00，彈性上下班 30 分鐘。

五、聘任期間：起聘日於面試中洽談，按本計畫相關規定執行一期一聘，到期前續聘。

六、工作薪資：依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產學合作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〉，視學經歷調整起薪，新臺幣 36,300 元至 51,361 元。

七、福利：寒休、暑休、績效獎金、年終獎金。

八、應徵方式：

(一)意者請檢附：履歷表、多益證書或其他英文能力檢定證書、畢業證書

(二)請備妥以上文件，以電子郵件寄至：jense@ntnu.edu.tw

限用 PDF 檔傳遞，檔案上限 5MB，不超過 1 個檔案。郵件主旨請註明「應徵計畫專任助理－您的姓名」。

九、收件截止日期：隨到隨審件。

十、所送資料如有填列不實、缺漏、或所附之文件影本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者，一經查明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

十一、本中心擇優通知面談（試），敬請留下最方便的聯絡方式。應徵條件不符或未獲遴選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還應徵文件。

十二、本職缺列正取 3 名，並得視甄選成績列候補 2 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2 個月內有效。

聯絡窗口：余助理，電話：(02)7749-5146